

刑事聲請發還扣押物狀

案號:108 年度訴字第 490 號

股別:公股

聲請人:黃文田

聲請人:卓政錫

聲請人:莊企欽

為違反森林法案件，聲請發還扣押物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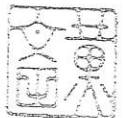
- 一、緣聲請人黃文田涉違反森林法案件(台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106 年度偵字第 3692、3759、3968、5584、6078、6162、6461、6496、6497 號)，經屏東地方檢察署於中華民國(下略)105 年 9 月 20 日，指揮屏東縣政府警察局至聲請人任職之喬本生醫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搜索，並扣押聲請人黃文田、卓政錫、莊企欽等如附件所示之扣押物(見屏東縣警察局刑警大隊扣押物品目錄表)。
- 二、因該案已於 110 年 9 月 30 日經屏東地方法院 108 年度訴字第 490 號判決聲請人黃文田無罪確定在案，爰依法聲請准予將上項扣押物發還，實感法便。

謹狀

台灣屏東地方法院 刑事庭 公鑒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3 日

具狀人:黃文田

黃文田 

卓政錫

卓政錫 

莊企欽

莊企欽 

刑警大隊扣押物品收據 / ~~無應扣押之物證明書~~

本局刑警大隊之人員，因偵辦 森林法 等案件，
對受執行人在處所，已執行 ☒ 搜索 ☐ 扣押完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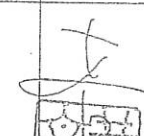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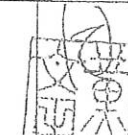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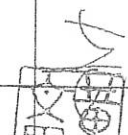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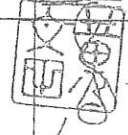
☒ 認附件目錄表所載之物品，係應扣押之物品，乃依法予以扣押，並付與本收據。

☐ 經搜索未發現應扣押之物品，乃付與本證明書。

執行人員： 利 昌 修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9 月 20 日

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扣押物品目錄表

編號	品名	單位	數量	所有人／持有人 ／ 保管人	備考
1-1	山之口公司一牛樟櫟 木買賣合約、發票、付 款憑證資料	冊	3		
1-2	逸品公司一牛樟櫟木 買賣合約、發票、付款 憑證資料	冊	3		
1-3	天材木業一牛樟櫟 木買賣合約、發票、付 款憑證資料	冊	2		
1-4	山峻坊公司一牛樟櫟木 買賣合約、發票、付款 憑證資料	冊	3		
1-5	喜順公司一牛樟櫟木 買賣合約、發票、付款 憑證資料	冊	1		
1-6	隨身碟	個	1		
	(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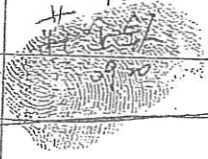
(可視實際需要增列)

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扣押物品目錄表

編號	品名	單位	數量	所有人／持有 人／保管人	備考
	牛樟櫟木	塊	1		JBM068567 20.20kg
	"	"	1		JBM068661 27.74kg
	"	"	1		JBM068661 15.54kg
	"	"	1		JBM068752 11.04kg
	"	"	1		JBM068757 15.04kg
	"	"	1	吳金釘	JBM068800 17.60kg
	"	"	1	吳金釘	JBM068803 11.88kg
	"	"	1		JBM068832 16.56kg
	"	"	1		JBM068849 13.56kg
	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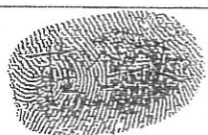
(可視實際需要增列)

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扣押物品目錄表

編號	品名	單位	數量	所有人／持有 人／保管人	備考
	牛樟櫟木	塊	1	真 51/88 0920 黃 51/88 0920	JBM068969 19.82kg
			1		JBM068972 23.22kg
	"	"	1		JBM068986 19.24kg
	"	"	1		JBM068992 19.62kg
	"	"	1		JBM068993 23.22kg
	"	"	1	真 51/88 0920	JBM068527 6.72kg
	"	"	1		JBM068550 10.58kg
	"	"	1		JBM068583 16.14kg
	"	"	1		JBM068575 13.60kg
	"	"	1		JBM068539 19.10kg

(可視實際需要增列)

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扣押物品目錄表

編號	品名	單位	數量	所有人／持有 人／保管人	備考
	檳榔場工作日報表	本	1		
	檳榔場進貨入庫登錄 明細表	本	1		
	檳榔更換記錄表	本	1		
	2014年進貨開組表	本	1		
	自鐵欄檳榔紀錄表	張	6		
	行動硬碟	台	1		型號:HD-PNTV3 (含U卡) 32G 1張
	喬姓醫股份有限公司 常務紀錄	份	1		
	電子郵件信箱影本	張	4		3張(卓政錫信箱) 1張(莊企欽信箱)
	卓政錫辦公室電腦 資料(隨身碟)	支	1		警方提供 16G 內無資料 料查看係由電腦複製
	莊企欽辦公室電腦 資料(隨身碟)	支	1		5

(可視實際需要增列)